



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

是指法律、法规、法令等。由于大众传播媒介涵盖报纸、新闻期刊、广播、电视，以至包括电影、网络等，因此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类传播活动不断地扩展，因此传播法的含义也在不断地扩大，其外延不断扩充。根据传播媒介的不同，传播法可以分为广播法、电视法、网络法等。就其本质而言，这些法律都是一致的，并且其大量内容都是相似的，特别是对它们在传播法上较晚的国家，就一起为它们立法，称为大众传播法。《新闻传播法规》一书的作者张军称说：“……我们对有关大众传播法到与所有各类型的传播媒介有关的法规。晚近，有些国家，如萨尔瓦多、多哥等国宪法，已使用‘传播’一语。美国宪法以后，俄罗斯就制定了‘大众传播法’。从立法技术上来讲，显然是可取的。传播法的存在形式在不同的国家

自由与法框架下的 新闻改革

孙旭培◎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

自由与法框架下的新闻改革

孙旭培◎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由与法框架下的新闻改革/孙旭培 著.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0.9
ISBN 978-7-5609-6507-9

I. 自… II. 孙… III. 新闻工作-体制改革-研究-中国 IV. G21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61104 号

自由与法框架下的新闻改革

孙旭培 著

责任编辑:殷 茵

封面设计:潘 群

责任校对:周 娟

责任监印:熊庆玉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7557437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印 张:22 插页:2

字 数:430 千字

版 次:2010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9.8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序一

1997年,教育部正式将新闻传播学列为国家一级学科,下设新闻学、传播学两个二级学科,这是新闻传播学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由此上溯79年,1918年,北京大学成立新闻学研究会,标志着中国开始有了新闻学的学术研究;由此上溯40年,1957年,作为传播学最重要对象的大众传播开始以“群众思想交流”的译名为国人所知;由此前行13年,2010年,新闻传播学研究领域仅在一年之中,已经可以列出很多件可圈可点的事情,“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的出版,就是其中之一。

经历了92年的风雨和春秋,对于一个人的个体生命来说,已近期颐之年;对于一个学科来说,也应是臻于成熟之时。学科成熟的标准在于学科范式的形成。按照首倡范式学说的美国学者库恩的说法,“范式”一词无论实际上还是逻辑上,都很接近于“科学共同体”这个词。科学共同体由一些科学专业的实际工作者组成,他们由所受教育和见习训练中的共同因素结合在一起,他们自认为,也被人认为专门探索一些共同的目标,也包括培养自己的接班人。共同体的内部交流比较充分,专业方面的看法也比较一致。同一共同体成员很大程度上吸收同样的文献,引出类似的教训。中国的新闻传播学的学科发展史就是这样的学术共同体在前60年左右的时间于探索和奋斗中初见雏形,在后30多年的时间于改革开放的大潮中迅速壮大的历史。

由于新闻、传播在政治运作中的巨大作用,由于新闻、传播的业务开展与新闻、传播实业组织的紧密联系,中国有相当多的政治人物和新闻、传播的业界人物进入或一度进入中国的新闻传播学科的“科学共同体”,或者,考虑到在新闻传播研究中,不同于一般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研究的人文性质研究占有重要的,有时甚至是决定性的位置,我们在更为宽泛的意义上称之为“学术共同体”。真正完全投身于中国的新闻传播学科的“学术共同体”的,是一批新闻传播学界的以学术为生命的学者,他们主要生活、工作在中国的社会科学研究系统和高等教育系统。就人数而言,高等院校的新闻、传播院系的教师占有绝大多数的比例。1978年,中国恢复新闻学硕士生教育;1985年,开始培养博士生;1999年,有了博士后流动站。目前,中国内地共有新闻传播学硕士点123个、博士点19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6个、博士后流动站7个,新闻传播学专业的教师队伍达到万人的规模,其中教授约

1000人。加上由他们担当传道、授业、解惑之责的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在新闻传播学科的文献传布和学术交流方面有着强烈需求的学人群体人数当以十万计。

在中国的香港、澳门、台湾,在五大洲各国,还有一大批主要聚集在各高等院校的华裔、华人学者从事新闻、传播的学术研究,他们或以汉语华文,或以所在国的语言文字,进行学术交流和撰述,并且十分关注汉语华文的新闻、传播。他们是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华新闻传播学科的“学术共同体”成员。“中华新闻传播学者论文”特别注意收录这批学者中的一些有代表性的人物的著述。文丛以“中华新闻传播学者”而不以“中国新闻传播学者”冠名,其用意也在于此。中国内地出版的系列文集,注意收录海外华人学者的著作,将海外华人学者纳入大中华的学人序列,在海内外华人同心同德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的历史潮流中,这一做法是颇有见地之举,值得称道。

“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的出版,由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首倡其事,并具体组织实施。华中科技大学(原华中工学院、华中理工大学)于1983年创办新闻系,在中国开理工院校办新闻教育之先河。建系伊始,他们就制定“应用为主,交叉见长”的方针,走特色取胜的道路,在师资队伍、课程设置、学生的能力践习等诸多环节上有所创新。1998年,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正式成立。学院强力推行人文社科研究与最新信息技术的应用的大跨度交叉,新闻学与传播学并重,传播文化与传播科技结盟,进一步深化和发展了特色取胜的办学理念,并不断强化国际意识,开拓全球视野。现在,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已是一个培养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博士后的全功能结构的中国新闻传播教育的重要基地,在新闻、传播的学术研究上,也不断取得令人瞩目的成果。出版“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既体现学院主事者致力于新闻传播学科基础建设的战略谋划,又反映了他们为中国新闻传播学科的学术共同体的学术交流渠道畅通而奉献力量的良苦用心。对此,我是颇为赞赏的。

学术共同体可以分为一些级。全体哲学社会科学的学者可视为一个学术共同体;各一级、二级、三级学科旗下的学者也可以视为某一级上的学术共同体。就新闻传播学科的情况而言,由于高等院校教师占学者群体的绝大多数,而重点高等学校出于办学的需要,在学科下的专业设置上一般有求全的倾向,往往在一所学校形成一个学术面向大体覆盖学科全场域的教师组合,形成另一种意义上的处于级层基础部位的学术共同体。“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第一批著作主要由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的教授、博士生导师撰写。他们和他们在该学院的同事们就是一个这样的学术共同体。这一批著作的研究内容,既涉及新闻学、传播学的基



本理论与方法,特别是涉及新闻自由与法治这样紧迫而敏感的问题,又涉及新闻、传播的历史发展,特别是涉及中国新闻传播业的改革进程的当下现状考察;既有新闻传播业务方面的深入思考,又有新闻传播文化意义的多方位阐释;既有政治传播学、传播心理学、媒介社会学等新闻传播学新学科的开拓性探索,又有以新的视角对传统的报纸传播、电视传播和现代的新媒介传播的解读;既有紧密联系市场经济的品牌传播研究,又有贴近现代社会生活的公共关系研究。其中不乏别开生面、另辟蹊径、独具只眼、直面现实之作,相信能给读者带来多方面的启迪。

我与这一批著作的作者都曾有过接触、交往,与其中一些作者更是在各类新闻传播学科的学术活动中过从甚多。华中科技大学位于中国腹地的武汉市,这些作者在荆楚文化的熏染下献身于新闻传播学科的学术研究,他们的勤奋、执著、“应物不滞,飭己有规”,我是有所闻,更有所见的。读到他们收入文丛的著作,“绿叶素荣,纷其可喜”,使我感触良多。“漾文澜而日富,扩学库以逾宏”,是我对他们的殷切期望。

我更希望“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推出计划中的后续批次,为全国、全球的华人新闻传播学者开辟一方“曾枝荆棘,圆果转兮。青黄杂糅,文章烂兮”的学术园圃。

是为序。

方汉奇

2010年6月于北京

总序三

教学和科研是大学的两大职能。教学离不开科研,高质量的教学需要高水平的科研做支撑,故世界一流大学均把科研放在很重要的位置。“中华新闻传播学者文丛”就是从事新闻教育的大学教授们科研成果的集萃。

在大学神圣殿堂里,新闻教育属于新生代。在世界范围,如果从沃尔特·威廉姆斯 1908 年创建的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算起,至今才刚过百岁;在中国,一般把 1918 年蔡元培在北京大学创立“北京大学新闻学研究会”作为中国新闻教育的发端,至今还不到一百岁。与有 900 多年历史的法律教育、神学教育等比较起来,新闻教育实在是年轻得不能再年轻了。虽然年轻,但是“后生可畏”——20 世纪中后期以来,新闻教育在世界各国得到认可和普及,随着传播技术的日新月异、新闻媒体的快速发展、媒体环境魔幻般的演变,新闻教育的重要性日益显现。世界各个国家根据自己的国情,探索和形成了不同的新闻教育模式,培养高质量的新闻传播人才以支撑起本国的新闻事业发展。

世界新闻教育虽然有几种不同模式,但我注意到,无论哪种模式,成功的新闻院系的教育活动都有两个明显的特征:注重实践性,强调人文性。所谓实践性,就是高度重视教学实践环节,在新闻实践中培养学生的新闻专业能力——包括新闻事实的发现能力和新闻价值的判断能力在内的新闻产品的制作能力,为此,新闻院系将办专业与办媒体并举,把新闻教学过程与新闻实践过程融为一体;所谓人文性,就是高度重视人文主义素质,强调新闻伦理教育和新闻精神培养,为此,新闻院系将职业伦理和法制课程作为重要教学内容,把新闻记者的责任感、道义感贯穿于新闻教育过程的始终。

新闻教育这两大特征是由新闻学的性质所决定的。新闻学是以新闻事业为研究对象,研究新闻产品制作过程与新闻事业发展规律的学科,属于一门应用型人文学科。当年,新兴资产阶级先驱们高扬着人文主义的旗帜,高喊着“出版自由”的口号,以刚刚诞生的报刊为武器,以争取“出版自由”为突破口,向封建专制主义发起进攻,掀起了新闻事业发展的第一阵狂飙;工业革命后,随着社会经济的高速发展和民主政治的逐步成熟,新闻传媒纷纷离开政坛,回归市场,走上企业化发展道路,廉价报纸的诞生,掀起新闻事业发展的第二阵狂飙,“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报刊成为名副其实的大众媒体。但是,过分的市场刺激,使黄色新闻泛滥成

灾,一场“道德保卫战”随之展开。在这样的背景下,新闻学诞生并走向成熟,新闻教育开始跻身大学讲坛。普利策等人呼吁,经过高等教育培养有社会良知和社会责任感的新闻记者,这样的新闻记者既是新闻产品的生产者,更是“社会的捍卫者”。可见,新闻学和新闻教育立足大学讲坛,首先不是以“学理”,而是以“精神”。

分析新闻学的性质和新闻教育的特征,可以得知,要搞好新闻教育,一般应有两个条件,一个是教学实践阵地,一个是学术自由氛围。华中科技大学(原华中工学院、华中理工大学)的新闻教育之所以能够取得一定的成绩,跻身全国新闻教育界的前列,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这里具备这样的两个条件。

华中科技大学的新闻教育是朱九思先生(时任华中工学院院长兼党委书记)于1983年创立的。朱九思先生不仅是一位著名的教育家,而且是一位卓有成就的“老新闻”。他1938年投奔延安,1946年6月调到中共冀热辽中央分局机关报《冀热辽日报》任副总编辑,后历任中共冀察热辽中央分局机关报《群众日报》总编辑、社长兼总编辑,《天津日报》总编辑兼天津广播电台台长,《新湖南报》社长兼总编辑等职。作为“老新闻”,朱九思先生根据学校学科优势和新闻学科的特点,为新闻系的专业教学和学科建设制定了“应用为主,交叉见长”的八字方针。为了贯彻“应用为主”的方针,朱九思先生一边创设新闻系,一边创办在全国公开发行的报纸《改革信息报》,他自己亲任总编辑,新闻系主任任编辑部主任,教师当编辑,学生任记者,把教学与实践融为一体,既培养新闻人才,又制作新闻产品,书写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史上独一无二的光辉篇章。

同样是为了贯彻“应用为主”的方针,朱九思先生还从新闻媒体界调进一批有实践经验的记者、编辑组成了新闻系最初的教师队伍。在他看来,新闻系教师有新闻实践经历比博士学位更重要,他严格规定,没有新闻工作经历的人没有资格担任新闻系的专业课教师。教师“干新闻,教新闻”,学生“学新闻,干新闻”,成为华中科技大学新闻系区别于全国其他新闻系的显著特色,并形成了光荣传统。

朱九思先生还特别倡导大学要有大学精神。他说大学里“还是要按照教育规律办事”,要提倡科学、民主与自由讨论,主张“科学研究无禁区”。(《探索与发展》,漓江出版社,1994年版,第205页、210页)新闻系创办后,他支持创办了学术刊物《新闻探讨与争鸣》,鼓励学术上不同观点的交流与碰撞。久而久之,这里形成了较为浓厚的学术自由氛围,为学术研究,尤其是新闻学研究提供了良好土壤。有一个典型例子:进入21世纪,这里引进了“前卫”新闻学者孙旭培先生,并为他营造一块可以放心、安心、静心做学问的绿洲。孙先生在这里工作了10年,教学上深受欢迎,被学生推选为“我最喜欢的导师”;科研成果丰硕,在学界产生了重大影响。更重要的是,孙旭培先生已经成为一个符号,他以在这里10年的学术生涯和学术成果向世人表明,华中科技大学是一所提倡“独立之人格,自由之讨论”的学校,是一



所有大学精神的学校,是学者做学问的好去处。完全可以这样说,这里的新闻学研究和新闻教育能走在全国前列,很大程度上得益于这里的“大学精神”。

以上两条,是一般规律,是“入主流”。此外,华中科技大学办新闻教育还特别注重特色发展,建系之初提出“应用为主,交叉见长”八字方针中的后四字就表明要走特色发展之路。华中工学院新闻系建系筹备组组长姚启和说:“在理工院校办新闻系,要走文、理、工科相结合的路子,发挥我校理工文管相结合的优势,这是开始建系时就明确提出的指导思想。”在建系10周年的时候,他又说:“以后在办学实践中逐步形成‘发挥学校理工结合、文理渗透的优势,适应时代要求,以应用为主,以交叉见长’的办系方针。10年的办学实践证明这一方针是正确的。”随着时代的进步和新传播技术的快速发展,“文理渗透”、“交叉见长”的方针越来越显示出远见性。

任何一项新传播技术的出现,都会孕育出一种新传播媒介,随之带动传播观念的更新、传播手段的进步和新闻传播人才观的变化,从而促进新闻传播教育的革命。原校长周济院士深有体会地说,从传播媒介的角度看,新闻传播类专业办在以理工科为主的大学里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可以以强大的理工科为背景,实行学科交叉,发展特色文科。在他的大力支持下,这里的新闻教育在“学科交叉”上又向前跨越了一大步。1997年初,新的学科发展思想和办学理念基本形成,可以概括为:实行新闻学与传播学并重,人文、社科与信息学科大跨度交叉,传播文化与传播科技紧密结盟,培养既有扎实人文、社科功底,又能掌握现代传播工具的现代化新闻与信息传播人才。1998年,学院成立时,周济校长还特意命名为“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并于当年在全国首创网络新闻专业。经过几年“文理交叉培养复合型新闻人才”的研究与实践,培养“文理交叉复合型新闻人才”已经成为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传播教育的品牌。

一句话,华中科技大学的新闻传播教育既“入主流”,又“创特色”,在中国新闻教育界独树一帜。

这套文丛,是华中科技大学新闻教育和学术研究“入主流,创特色”的产物,它沐浴着喻园“独立、自由”大学精神的阳光走来,体现了“应用为主,交叉见长”的教育理念。这套文丛中,有的偏重学理,也有的偏重术理;有纯文科的,也有文理交叉的。但无论哪类文章,都有较高的质量——理论探讨言之成理,应用研究有可操作性,很值得一读。

吴廷俊

2010年6月于喻家山下喻园小匠寓所

自序

1994年,我在当代中国出版社出过一本《新闻学新论》(分为新闻自由、新闻立法、新闻改革、新闻理论与实务、当代中国新闻事业共5编),上上下下引起不小的反响,批评者有之,称赞者有之,国内中英文报刊推荐介绍者有之。^①

其实,用马克思、恩格斯两位革命导师的新闻思想去衡量,我的新闻学观点但不是离经叛道,而且很是符合。十几年过去了,不断向前发展的新闻实践,使我所言在很多方面得到印证。南京的一位大学老师在网上著文,分析了2001年中央宣传部、国家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关于深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改革的若干意见》文件中所谈到的改革措施,然后写道:“我仔细研读了一下该文件,发现一个现象,那就是……著名学者孙旭培先生的许多新闻思想,在这里都有所体现,比如说尽快建立(制定)新闻法,比如说跨地区经营和股份制,比如说以开放代替封堵等。”^②

现在,尽管各大学图书馆中我的那本《新闻学新论》已经磨得很旧,我都不去考虑它的重印或修订再版。与其在旧作上耗精力,不如在新作上下工夫。

《新闻学新论》出版以来的15年里,我仍然在继续走我的路。我的研究主要分三大部分:新闻自由、新闻法、新闻改革。尤以新闻改革研究花去的时间和精力最多,而且由于我长期在新闻自由与新闻法的框架下来思考新闻改革,所著所述多有与众不同之处,遇到的或褒或贬的意见也就格外多。现在我把这些年这几个方面的主要论文收集起来(还包括新闻理论和舆论监督),共42篇,加上20世纪80年代的4篇,编成一本新的文集。这本书是继15年前出版的《新闻学新论》之后的又一本“新闻学心论”。

何以称之为“心论”?一是本书所言,都是“凭心而论”,凭着良心说话。比如,过去谈新闻自由,总是有人讲西方新闻自由是假的,其理由是只有统治阶级有,被统治阶级没有;我则认为西方新闻自由弊病很多,值得批评,但不能说是假的。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批判资产阶级的文章很多是在资产阶级报刊上发表的,他的著述80%以上生前就已经在资本主义国家出版或发表。那样贬低西方新闻自

^① 参见《新闻出版报》1994年3月25日;《新闻知识》1994年第11期;英文《中国日报》1995年1月26日。

^② 参见肖余恨:《对中国新闻改革指南的解读——兼向孙旭培先生致敬》,资料来源:<http://www.xici.net/b76544/d3290487.htm>。



由是不凭良心吧。二是本书所言,都是“平心而论”,平心静气地讨论问题。研究、论证问题重视逻辑的力量,即使在进行批评、争鸣时,也讲究摆事实、讲道理,不扣人家“大帽子”,也不在乎别人的“大帽子”。三是本书所言,都是“用心立论”。我有个习惯,没有自己的见解就不想动笔,立论不重复别人的观点。当然,也力戒不负责任的放言高论。虽然曾有过重复自己见解的应景文章出现(常常是因为朋友约稿而无奈为之),但收入本书的,则只选择至少在当时是有新意的文章。

本书首先设新闻自由和新闻法两部分,有助于搭起一个符合现代新闻传播文明准则的框架,在这个框架下由宏观到中观、微观地谈新闻改革。由于新闻改革内容最多,我把这一部分又分成新闻改革宏观观察、新闻实务改革、报道业务改革三个部分。另外,还有新闻理论、舆论监督两部分,其中的主要内容可看做为新闻改革部分提供较为具体的理论支撑。

收入本书的文章除一两篇以外,都是已经发表过的。凡发表过的,都在文后注明出处及发表时间,以示对原刊物或书籍的知识产权的尊重。有些文章发表时有所删节,现按原稿有所补充或修订,但都没有作实质性的变动。有些文章,特别是有争鸣性质的文章(如《政治倾向性等同于党性吗?》),有必要保持历史原貌,则只字不改。

我长期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做科研,研究人员被鼓励和被要求写研究报告,发表到内部有关刊物,送给国家有关部门参考。因而我不时就某一领域或某一问题的现状、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对策、建议。这种研究报告对我的研究方式产生的影响较大,而且既然我是长期在新闻自由和新闻法的框架下研究新闻改革的,所以我不像许多人的研究那样只停留在对“实然”的考察,往往对“应然”的设计也十分重视,这一点在本书的许多论文中都有体现。这也许使我的某些文章可能不完全符合通常论文的标准或做法,但我把回应新闻改革实践的需要,看做此生最重要的使命。因为我的研究生涯处于中国社会转型阶段,我选择的课题几乎无不与改革大业有关。

我在《新闻学新论》的序言中曾经说过:“这些成果的后面常有一些令人不愉快的故事。”时代在进步,新闻实践在发展,同时中国的言论自由度与改革开放初期相比也有显著的提高,因此,收入本书的这些论文在发表时,不愉快的故事大为减少。另外,我已经把不同意见的存在视为正常,心理承受能力大为提高。

我前年参加全国政协的一个座谈会时,一位曾做过新闻宣传领导工作、当时在做政协工作的老干部对我说:你的文章我每篇都看,你的观点我都同意,就是有点超前。我说:我的一个说法,“理论要彻底,实践要渐进”为学界所熟知。因为我不是政府部门政策研究室的,而是重在搞基础理论研究的,必须用过去—现在—未来的眼光观察国内外各种新闻现象,思维比较宏观,这样总会在某些方面的论述比较

超前。这种宏观眼光有助于预测未来,探讨事物发展方向和路径,但是实践中的路子还是要一步一步地走。

创新是十分艰难的事,错误难免有之。人的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之一,就是敢于发表自己的意见,同时认真听取别人的意见。我认真按这两条做,我也希望各方面的读者能尊重我发表意见的权利,同时我也会尽我倾听批评和指教的义务。也只有这样,我国新闻学才能在科学的道路上发展得更快。

这个论文集中的大多数成果是在华中科技大学新闻与信息传播学院工作时完成的,多亏这里的领导和同事们给我创造的好环境和优越条件。有一些论文的写作,还得到我的博士生、硕士生或者我的同行的帮助与合作(题下都有注明)。这本书的出版也得到了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的鼎力支持。这里一并向他们致谢。

孙旭培

2009 年秋于武昌喻家山下

目 录

第一编 新闻自由

- 从精英主义新闻观念到“无产阶级新闻自由”……(1)
- 论言论自由的道德维护……(19)
- 从萨斯危机看新闻自由与保守国家秘密……(26)
- 变质中的美国新闻自由……(35)
- 文态平衡诸理论……(38)
- “终极真理”与出版自由——读《反杜林论》的体会……(43)

第二编 新闻法

- 新闻立法是关系全社会的大事……(49)
- 新闻立法:最困难和最需要的立法……(53)
- 两个律令,同一种教训
——中华民国《暂行报律》与苏联《出版法令》之比较……(57)
- 传播法的内涵及其对社会关系的调整……(68)
- 传媒与司法统一于社会公正——论舆论监督与司法独立的关系……(77)
- 对“谁报道,谁举证”质疑……(85)
- 电视转播庭审利大弊小……(91)

第三编 新闻理论

- 论作为信息产业的传媒业……(97)
- 公众利益原则与传播文明——对“黄金高事件”该不该报道的探讨……(105)
- 宣传本位与报道本位——以中西突发事件的报道为例……(116)
- 学习邓小平新闻思想 当好实事求是派……(123)

“真要做宣传,就要看对象”

——学习毛泽东同志关于宣传要看对象的观点……(130)

政治倾向性等同于党性吗?……(135)

关于新闻学理论研究的几点浅见……(139)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新闻职业道德……(143)

第四编 舆论监督

舆论监督的回顾和探讨……(151)

“跨地区监督性报道”析——以广东报纸的三篇监督性报道为例……(159)

宽容媒体出错 推进舆论监督……(167)

“信息疲劳”与传播控制……(171)

舆论监督与社会共识……(179)

“停止采访资格”事件面面观……(185)

第五编 新闻改革宏观观察

对我国新闻事业发展的几点宏观思考……(191)

用新思路新办法迎接新的挑战……(201)

中国新闻业的商业性发展……(215)

“入世”对我国新闻的影响及对策思考……(224)

中国新闻事业十年来的十大变化……(237)

关于在报纸上宣传新闻改革和新闻工作的倡议……(243)

第六编 新闻实务改革

新闻事业发展:减少行政办法 辅以市场调节……(245)

刍议在传媒发展中如何对待非国有资本……(250)

都市报:中国报业最有意义的改革……(258)

着眼国际竞争 发展电视产业……(266)

时代呼唤中国的新闻频道……(269)

关于建立中国的电视新闻网的建议……(274)



第七编 报道业务改革

新闻媒体与“决策气球”……(278)

不同理念导致不同实践——“非典”报道与禽流感报道的比较研究……(285)

谈对外报道的新观念和新艺术……(293)

对改革开放新闻宣传的若干思考……(299)

国际新闻也可以上头版头条……(305)

媒体公信力在灾难事件报道中建构

——以央视对汶川大地震的报道为例……(307)

突发事件不同时期的媒体报道重点……(314)

附录 A 存在的未必合理,合理的应该存在

——孙旭培教授谈其学术创新之路……(325)

从精英主义新闻观念到“无产阶级新闻自由”^①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新闻传播进入了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的新时代。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政治改革面临的许多深层次的问题,使我们有必要更新传统的新闻理论。以网络传播为代表的新的传播技术的发展,使我们在思考新闻自由难以解决的问题时看到了新的发展路径。

新闻自由理论历来是新闻理论中的深层次的核心问题,需要认真进行新的研究。回顾世界各国的新闻自由,经历了各种的演变。但在走过的历程上归纳起来主要有两条路线:民主主义的新闻观念和精英主义的新闻观念。这两条路线的分水岭是“平等”二字,民主主义认为人人有言论、新闻自由,所以新闻自由是社会的自由。精英主义认为只有一部分人(可能是少部分,也可能号称大多数人)有言论、新闻自由,另外的人则没有。20 世纪出现的所谓“无产阶级新闻自由”则是与精英主义新闻观念一脉相承的。

^① 与言论自由意义相近的称谓多种多样,新闻自由、出版自由、思想自由、媒介自由、传播自由、表达自由等,大同小异。就传播内容管理的尺度而言,这些概念实质上是一回事。在英文 freedom of the press 中, the press 译为出版、新闻、报刊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出版即包含报刊,“出版自由”即包含新闻自由,是与世界接轨的。而新中国成立后新闻、出版渐渐分离,特别表现为国家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明确提出要分别制定新闻法、出版法。本文一般采用新闻自由这个概念,因为它可以涵盖一切大众传播媒介。有时也使用言论、新闻自由的概念。但过去文献中提到言论、出版自由的,仍维持原样。

一、民主主义新闻观念与精英主义新闻观念

(一) 民主主义新闻观念的发展

民主主义的新闻观念,即承认每个人都应该平等享有权利,有的认为自由是上天赋予的,称之为“天赋权利”。持有这种观点的人不仅尊重大多数人说话的权利,而且认为必须使少数人也享有平等的说话的权利。

现在对民主主义新闻观念的若干主要代表人物简介如下。

1. 约翰·弥尔顿(1608—1674)

在弥尔顿看来,上帝赋予人民理性,就是叫他有选择的自由,因为理智就是选择。事实上,从上帝创造人的本意来说,他是不会把人类“永远限制在一切规定好了的幼稚状态之下的”。他的意图乃是使每一个成熟的人在一方面,尤其是在选择上充分地使用其最高的智能。^①

弥尔顿盛赞自由“是一切伟大智慧的乳母”,他把自由分为三类:宗教信仰自由、个人或家庭自由和公民自由。他认为,出版自由“是一切自由中最重要的自由”。“让我有自由来认识、抒发己见,并根据良心来做自由的讨论”,这才是一切自由中最重要的自由。^②

弥尔顿将出版自由与人权联系起来,开始确立出版自由的权利观念。他将出版自由作为人权的论述,是近代自然法理论在出版自由领域的具体运用。^③

2. 托马斯·杰弗逊(1743—1826)

美国学者施拉姆指出:对于18世纪各国废除集权主义报刊原则、确立自由主义传统,有三个英国人和一个美国人作出了卓越的贡献。这个美国人就是托马斯·杰斐逊。托马斯·杰斐逊是美国著名的启蒙思想家,美国第三任总统。他在《独立宣言》中指出:“我们认为这些真理是不言自明的,人人生而平等,他们被造物主赋予不可转让的权利,其中有生命权、自由权以及追求幸福的权利。”其新闻自由观念的基本逻辑是:言论自由是一种“天赋权利”,不可剥夺。^④

“权利的主体是社会中的所有个人,人们生而就享有完全自由的权利,并和其他任何人或许多人相等。个人权利神圣不可侵犯,为了保障这些权利,才在人们中

① 张昆:《中外新闻传播思想史导论》,复旦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75页。

② 弥尔顿:《论出版自由》(吴之椿译),商务出版社,1996年版,第45页。

③④ 唐海江:《西方自由主义新闻思潮新论》,湖南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55,106页。